

台南市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復興國小原住民族語開課績效說明表

1. 課程名稱	原住民族語-排灣族語
2. 開課地點	教務處旁教室
3. 課程活動要項 (實施方式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以課堂講授為主，電腦線上教學為輔。 2. 複習排灣族書寫符號系統拼音及運用。 3. 複習上次上課內容，以銜接本週課程。 4. 一個單元區分生詞、課文、句型練習實施授課，以充分瞭解及能運用其課程內容。 5. 本學期要求熟記基本詞彙—看圖識字-動物。 6. 本學期運用教材為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發行之「九年一貫課程原住民族語-南排灣族語第 1 階」第 1 單元至第 5 單元。
4. 辦理日期、時間	105.9.2-105.1.13 每週五 10:30~11:10
5. 學生人數	二年級 1 人
6. 課程目的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要求同學要熟悉排灣族書寫符號系統。 2. 要熟記第 1 課至第 5 課生詞。 3. 要會朗讀第 1 課至第 5 課課文。 4. 要會運用第 1 課至第 5 課句型練習。 5. 要熟記基本詞彙—看讀識字—動物。
7. 課程特色說明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採一對一、一對二、小班制或個別等教學方式實施,教學效果佳。 2. 以「實用性、多樣性、生活化、趣味化」教學，使學生在輕鬆自然的環境中學習。 3. 低年級以創唱歌謠教唱及簡單生活會話為主；中年級以書寫符號教學及詞彙、句型之介紹為主；高年級以培養讀寫能力為主。

<p>8. 課程績效評估 (請註明教材內容、作業指導、學習評量、親師生互動及整體滿意度等五面向之統計數據及簡述說明)</p>	<p>4. 每學期需完成至少一項學習單，以瞭解學生學習態度。 5. 學期末實施評量，以瞭解學生學習狀況及效果。</p> <p>1. 教材內容：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發行之「九年一貫課程原住民族語-排灣族語第1階」及自編補充教材。 2. 作業指導：每次上課依生詞、課文、句型練習寫作業。 3. 學習評量：每堂課適時實施口說測驗，並於每學期實施期末紙筆測驗。 4. 親師生互動：運用作業簿於每週完成與家人互動並於作業簿內簽名。 5. 整體滿意度：對本學期課程內容及教學方式，學生及家長均非常滿意。</p>
<p>9. 其他備註事項</p>	

承辦人：

 黃周群堯

教務主任：

 陳雪華

校長：

 杜雨霖